

##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碩士班/在職班 同名科目申請跨所選課報告書

姓 名		申 請 日 期	年 月 日
學 號		系所組	
聯絡電話		年 級	

主旨：請同意課程計畫表所列之「○○○○」課程（○學分），跨所至「○○所  
○○班」選修科目名稱相同之課程。是否可行，敬請核示。

說明：**請寫明原因**

學生 謹呈

年 月 日

申 請 者	就讀系、所 學院	會辦單位	教務處/進修推廣處
	主 任 所 長	任課教師	
	院 長		

學生留存   
系所留存   
教務處留存